

北京市密云区水源路南侧MY00-0104-6016等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6024地块1#住宅楼等16项)一标段精装修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由密云区水源路南侧MY00-0104-6016等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6024、6033地块)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以京发改(核)(2022)31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祥之源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密云区0104街区，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北京市密云区水源路南侧MY00-0104-6016等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6024地块1#住宅楼等16项)一标段精装修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住总第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水源路南侧MY00-0104-6016等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项目(6024地块1#住宅楼等16项)一标段精装修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35696.32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4731.36 (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0104街区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125 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户内及公区楼地面，墙面及天棚饰面装修；开关面板、插座面板及灯具安装等；坐便器、淋浴花洒、洗手盆等图纸范围内的全部精装修工程项目，具体项目详见招标清单及图纸。

2.6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5年已完工的合同额3500万元及以上或装修面积在20000平方米及以上的建筑装修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审查。

3.3 其他要求/

4. 信誉要求

4.1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惩戒方式。

(2) 其他要求/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且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2025年02月14日16时00分至2025年02月19日17时00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者,请于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2月19日,每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4时至17时在北京市密云区檀东路188号文化产业园领取招标图纸。图纸押金0.00元,在退还图纸时退还(不计利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招标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03月07日11时00分。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 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住总第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龙须沟北里1号

联 系 人: 李静

电 话: 67019997

传 真: 010-67053034

电子邮件: z1scb@sina.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王哲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3488724845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15110252570

招 标 代理 机 构: 密云建设工程咨询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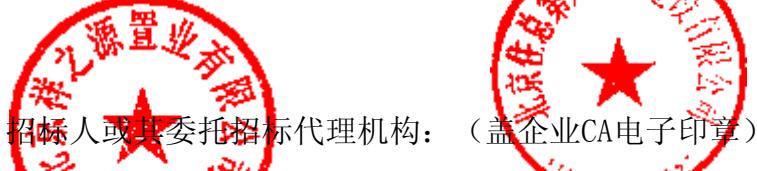
地 址: 北京市密云区檀东路188号文化产业园

联 系 人: 张敏

电 话: 13811508381

传 真: /

电子邮件: myqh2009@163.com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5 年 02 月 14 日